证券代码:002017　　证券简称:东信和平　　公告编号:2021-27

东信和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全体董事均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东信和平	股票代码	00201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宗潮	杨欢	
办公地址	珠海市南屏科技园屏工中路8号	珠海市南屏科技园屏工中路8号	
电话	0756-8682893	0756-8682893	
电子信箱	eastcompeace@eastcompeace.com	eastcompeace@eastcompeace.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529,584,837.92	422,545,446.17	25.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3,316,630.71	11,166,257.92	108.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2,640,673.06	10,996,685.21	105.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37,131,424.88	-64,354,440.41	313.0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22	0.0250	108.8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22	0.0250	108.8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4%	0.80%	0.8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249,431,739.24	2,081,179,370.91	8.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422,938,460.97	1,413,101,016.57	0.70%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9,93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普天东方通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9.38%	131,172,253			
珠海普天和平电信工业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4.83%	66,228,631			
蒋爱东	境内自然人	0.29%	1,296,100			
蒋日荣	境内自然人	0.25%	1,128,181			
朱云山	境内自然人	0.22%	995,110			
黄杰承	境内自然人	0.22%	964,300			
唐谊	境内自然人	0.20%	910,000			
#吕航群	境内自然人	0.20%	881,800			
#瞿建华	境内自然人	0.19%	837,900			
#关桂芝	境内自然人	0.18%	782,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普天东方通信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第一大股东,珠海普天和平电信工业有限公司为公司第二大股东。公司控股股东普天东方通信集团持有和平电信57.8%股份,与和平电信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前10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吕航群通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881,800股,瞿建华通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837,900股,关桂芝通过申万宏源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735,800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一)公司子公司相关事项

1、东信和平(俄罗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俄罗斯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为满足俄罗斯公司生产经营发展需要,经俄罗斯公司各股东协商一致,同意按照现有各股东的持股比例共同以现金形式对俄罗斯公司增资1亿卢布(实际人民币出资金额以出资时汇率折算)。其中,公司增资8,108万卢布,其他两名自然人股东按各自持股比例合计增资1,892万卢布。本次增资完成后,各股东持股比例不变,公司持股比例为81.08%,其他两名自然人股东合计持股比例为18.92%。具体内容可见公司于2020年4月1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7)。2020年以来,受疫情等因素影响,该事项进展较慢,目前该事项尚在进展中。

2、城联数据有限公司为公司合资公司,由于其实际发展不达预期,经公司与其另一方股东北京亿速码协商,同意将城联数据清算并注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月29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清算并注销合资公司的公告》(2021-04),目前该事项尚在办理中。

(二)部分募投项目实施进展事项

1、"基于NB-IoT技术的安全接入解决方案研发项目"已完成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将该项目予以结项,并将该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净额合计8,630,792.03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上述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将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

2、"医保平台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因受市场环境及相关国家政策和行业发展趋势变化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项目推进不达预期,基于投资风险控制、公司产业战略发展以及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等多方面因素考虑,公司终止继续使用募集资金投资该项目。公司终止该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后,剩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及利息将继续存放于相应的募集资金专户或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后续公司将积极筹划新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审慎进行项目可行性分析,有效防范投资风险并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如有确定的投资项目,在保障新的投资项目市场前景良好且能有效防范投资风险的前提下,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相关审批及披露程序后使用募集资金。

(二)部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1、公司于2020年1月21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0年2月12日召开的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延期及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资金投入计划的议案》,同意对募投项目进行延期,同时调整募投项目之一生产智能化改造升级项目内部资金投入计划。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0年1月23日、2020年2月13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募投项目延期及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资金投入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东信和平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9)。

2、公司于2021年3月25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2021年4月23日召开的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实施的议案》,同意对"NB-IoT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流、同意"医保平台项目"终止实施。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1年3月27日、2021年4月24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实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3)、《东信和平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22)。

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详见附表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办法》等相关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情况。本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附表1、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东信和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一日

附表1: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39,529.6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89.76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8,929.63(注1)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857.5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9,700.63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75.14%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基于NB-IoT技术的安全接入解决方案研发项目	是	1,750.00	931.7	0	931.7	已结项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医保基金消费终端安全管理平台建设及运营项目	是	28,812.43	745.88	0	745.88	已终止	-	-	否	是
3. 生产智能化改造升级项目	是	8,967.20	8,967.20	1,289.76	5179.96	57.77%	2021.6.3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39,529.63	10,644.78	1,289.76	6,857.54		-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0	0	0	0	-	-	-	-	
合计		39,529.63	10,644.78	1,289.76	6,857.54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基于NB-IoT技术的安全接入解决方案研发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予以结项。 2、"医保基金消费终端安全管理平台建设及运营项目"在前期虽经过充分的可行性论证,但实际执行过程中受到市场环境、相关国家政策和行业发展趋势变化等多方面因素影响,项目实际实施条件与预期有差异,无法达到预期效果。鉴于上述情况,公司经审慎论证后认为该项目已不具备继续使用募集资金投资的必要性,为了更科学、审慎、有效地使用募集资金,降低募集资金项目投资风险,决定终止使用募集资金投资实施该项目。 3、"生产智能化改造升级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8,967.20万元,截至2021年6月30日,该项目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投入5,179.96万元。本项目主要包括生产线升级改造和中央集成控制系统核心软件的升级改造两部分。该项目第一阶段完成14条智能生产线的改造、使用。第二阶段为中央集成控制系统核心软件的升级改造。为了构建公司整体高效的信息化发展战略,让信息化更全面、深入、高效地服务于公司的业务开展,公司在结合原有方案的思路和业务优化的需求上,对MES系统进行了较长时间的论证和调试,因此延迟了项目的实施进度。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2019年5月调整至2021年6月30日。 公司分别于2020年1月21日、2月1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募投项目延期及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资金投入计划的议案》,同意对上述募投项目的建设时间予以调整。 公司分别于2021年3月25日、4月23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实施的议案》,同意公司对"NB-IoT项目"进行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流、对"医保平台项目"终止实施。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详见本报告"四.1部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原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19年8月1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22,754,032.14元。该事项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由其出具《关于东信和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资金的鉴证报告》(众环专字(2019)022810号)。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2019年10月17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2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已于2020年10月12日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2020年10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2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1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尚未使用的余额为32,770.54万元(包括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其中募集资金专户结存为8,775.54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24,000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1: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为28,929.63万元,系"NB-IoT项目"结项后节余募集资金(含"NB-IoT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所产生的利息收入)永久补流和"医保平台项目"终止后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合计所得。

附表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基于NB-IoT技术的安全接入解决方案研发项目	基于NB-IoT技术的安全接入解决方案研发项目	931.7	0	931.7	已结项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医保基金消费终端安全管理平台建设及运营项目	医保基金消费终端安全管理平台建设及运营项目	745.88	0	745.88	已终止	-	-	否	是
生产智能化改造升级项目	生产智能化改造升级项目	8,967.20	1,289.76	5,179.96	57.77%	2021.6.3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0,644.78	1,289.76	6,857.54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详见本报告"四.1部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原因"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详见附表1:"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证券代码:002017　　证券简称:东信和平　　公告编号:2021-28

东信和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相关事宜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东信和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8月19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的议案》,公司拟将"生产智能化改造升级项目"结项,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到账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1749号文核准,公司获准以总股本346,325,336股为基数,按照每10股配3股的比例向截至2019年2月19日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配售不超过103,897,600股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最终确定发行数量为100,160,748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4.04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404,649,421.92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人民币9,353,102.05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95,296,319.87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并由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9年2月28日对本次发行的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出具了"众环验字(2019)020004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余额

公司于2021年3月25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2021年4月23日召开的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实施的议案》,公司对"基于NB-IoT技术的安全接入解决方案研发项目"(以下简称"NB-IoT项目")进行结项,并将该项目募集资金专户中的节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同时终止实施"医保基金消费终端安全管理平台建设及运营项目"(以下简称"医保平台项目"),该项目剩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及利息将继续存放于相应的募集资金专户或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已将"NB-IoT项目"募集资金专户余额8,630,792.03元全部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并办理完成了该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除上述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外,本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报告期内,该项目使用募集资金12,897,593.87元,截至2021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尚未使用的余额为327,705,373.98元(包括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其中募集资金专户结存为87,705,373.98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24,000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制定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利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东信和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办法》并遵照执行。

(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及专项存储情况

根据《东信和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办法》,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项存储制度,以便于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以及对使用情况进行监督。

公司会同保荐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交通银行美景支行、中信银行珠海五洲花城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香洲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2021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的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交通银行珠海美景支行	444000903018010078443	77,313,124.75	-
中信银行珠海五洲花城支行	811090101270081767	10,392,249.23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香洲支行	44350201040031684	0-	2021年5月26日注销
合计	-	87,705,373.98	-

注: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2.4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尚未到期,故未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详见附表1中"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中的内容。

3、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公司募投项目中"基于NB-IoT技术的安全接入解决方案研发项目"、"生产智能化改造升级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基于NB-IoT技术的安全接入解决方案研发项目"旨在通过对eSIM模块、NB-IoT模组及物联网服务接入部署和管理平台的研发,加强公司技术创新能力,提升公司研发实力,从而增强公司的市场竞争能力和盈利能力,该项目不直接产生营业收入,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生产智能化改造升级项目"是对智能卡现有生产线进行智能化改造,该项目不产生直接经济效益,但对于提升单人劳动生产率,改善设备综合效率,优化产品质量,间接提高收入具有十分重要的作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为顺利推进募投项目建设,在此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已使用自有资金预先投入到募投项目的建设。截至2019年2月28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合计22,754,032.14元,并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出具《关于东信和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资金的鉴证报告》(众环专字(2019)022810号)。

2019年8月19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22,754,032.14元,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东信和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配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事项的核查意见》。

(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2019年10月17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2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已于2020年10月12日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2020年10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2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东信和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配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相关事项的核查意见》。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证券代码:002017　　证券简称:东信和平　　公告编号:2021-30

东信和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信和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现将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到账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1749号文核准,公司获准以总股本346,325,336股为基数,按照每10股配3股的比例向截至2019年2月19日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配售不超过103,897,600股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最终确定发行数量为100,160,748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4.04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404,649,421.92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人民币9,353,102.05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95,296,319.87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并由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9年2月28日对本次发行的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出具了"众环验字(2019)020004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余额

公司于2021年3月25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2021年4月23日召开的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实施的议案》,公司对"基于NB-IoT技术的安全接入解决方案研发项目"(以下简称"NB-IoT项目")进行结项,并将该项目募集资金专户中的节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同时终止实施"医保基金消费终端安全管理平台建设及运营项目"(以下简称"医保平台项目")。该项目剩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及利息将继续存放于相应的募集资金专户或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截至2021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尚未使用的余额为327,705,373.98元(包括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其中募集资金专户结存为87,705,373.98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24,000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制定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利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东信和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办法》并遵照执行。

(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及专项存储情况

根据《东信和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办法》,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项存储制度,以便于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以及对使用情况进行监督。

公司会同保荐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交通银行美景支行、中信银行珠海五洲花城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香洲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2021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的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交通银行珠海美景支行	444000903018010078443	77,313,124.75	-
中信银行珠海五洲花城支行	811090101270081767	10,392,249.23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香洲支行	44350201040031684	0-	2021年5月26日注销
合计	-	87,705,373.98	-

注: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2.4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尚未到期,故未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详见附表1中"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中的内容。

3、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公司募投项目中"基于NB-IoT技术的安全接入解决方案研发项目"、"生产智能化改造升级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基于NB-IoT技术的安全接入解决方案研发项目"旨在通过对eSIM模块、NB-IoT模组及物联网服务接入部署和管理平台的研发,加强公司技术创新能力,提升公司研发实力,从而增强公司的市场竞争能力和盈利能力,该项目不直接产生营业收入,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生产智能化改造升级项目"是对智能卡现有生产线进行智能化改造,该项目不产生直接经济效益,但对于提升单人劳动生产率,改善设备综合效率,优化产品质量,间接提高收入具有十分重要的作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为顺利推进募投项目建设,在此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已使用自有资金预先投入到募投项目的建设。截至2019年2月28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合计22,754,032.14元,并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出具《关于东信和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资金的鉴证报告》(众环专字(2019)022810号)。

2019年8月19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22,754,032.14元。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东信和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配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事项的核查意见》。

(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2019年10月17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2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已于2020年10月12日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2020年10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2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东信和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配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相关事项的核查意见》。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证券代码:002017　　证券简称:东信和平　　公告编号:2021-31

东信和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东信和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案》,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提议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9月7日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9月7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时间为2021年9月7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附件2)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1年9月1日(星期三)

7、会议出席对象

(1)凡2021年9月1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须为本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珠海市南屏科技工业园屏工中路8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的议案》

2、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上述议案需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上述议案第2项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其他事项为普通决议事项。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程序合法、资料完备,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议案编码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的议案》	√
2.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21年9月3日(9:00—11:30,14:00—16:00)

2、登记办法:

①法人股东登记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出席代表身份证;

②个人股东登记须有本人身份证、股票帐户卡或持股凭证;

③受个人股东委托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登记时须有代理人身份证、委托股东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股票帐户卡;

④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传真办理登记(需提供有关证件复印件),异地股东信函登记以当地邮戳日期为准,不接受电话登记。

3、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4、出席本次会议的所有股东的食宿费及交通费自理。

5、网络投票时间,如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6、联系方式:

联系人:陈宗潮杨欢

电　话:0756-8682893　　传真:0756-8682296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东信和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一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017

2、投票简称:东信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年9月7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9月7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东信和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